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议召开情况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2016年7月7日上午10:00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38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，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 作，但因公司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，涉及多个标的资产，程序复杂，相关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、法律等工作量较大，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探讨和完善，公司预计完成全部工作尚需一定时间。根据目前工作情况难以在2个月内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4年修订）》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信息。根据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》要求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股票继申请停牌一个月至2016年8月9日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7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